

## 港教局資助中學教師帶薪海外進修先導計畫為期 3 年

駐香港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派駐人員

2017 年施政報告中提出為期 3 年的「在職中學教師帶薪境外進修計畫」，資助教師海外進修，教育局公布首輪計畫詳情，暫有兩間分別位於澳洲和芬蘭的學校提供合共 35 個名額予常額教師。申請教師須具最少 5 年教學經驗，獲選後將於 2018 年前往當地進修 5 至 6 星期，其間照常支薪，以及享有機票及課程費用等資助。

該計畫目前有兩間大學提供課程，包括教授跨學科學習及開拓與創新教育的芬蘭于韋斯屈萊大學 (University of Jyväskylä)，以及提供「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」課程的澳洲迪肯大學 (Deakin University)，分別提供 15 及 20 名額。計畫共 8 至 9 星期，包括在香港的預課、前往當地上課及駐當地中小學體驗、回港後撰寫報告及計畫書等；該段時間教師仍獲支薪。

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（專業發展及培訓）容寶樹指出，收集校長意見後，選擇對學校影響較小的下學期進行計畫，另要遷就當地學校放假時間。他解釋，教師進修期間，學校可以實報實銷形式獲發津貼聘請代課教師。他補充，現時仍與其他學校洽商中，暫傾向提供 STEM 課程，若成功可多提供 15 個名額。被問為何只限常額教師參與，他表示計畫要求申請人進修後必須繼續在本地中學任教兩年，合約教師難達要求。

教局發言人說：「教育局一直著力支持教師持續專業發展，按教師的專業發展需要安排合適的課程。今次更進一步為教師安排為期較長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，讓他們擴闊視野，豐富經驗。我們期望教師能藉着這次難得的學習體驗提升專業能力，開拓眼界，並促進學校研習及探究的文化，為學與教帶來正面轉變。」

申請日期由昨日開始至 10 月 6 日，申請者必須獲校長推薦；具備相關教育或規劃經驗，或其學校之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等可獲優先考慮。局方將成立遴選委員會分配名額，12 月初公布結果。獲選教師可享有全薪進修假期、機票及課程費用等，但需自付住宿及保險等費用。

教育工作者聯會會長黃均瑜相信計畫會受業界歡迎，認為海外進修有助教師參考外國的教學經驗，返港後實踐所學。他又表示，境外進修的時間合適，因考試期間教務較少，「即使教師參與計畫，相信

不會對教學工作造成很大影響」。現時中學常額教師逾兩萬，他希望局方參考參與教師的意見後，未來能提供更多進修名額。

先導計畫為期3年，教育局會檢討成效。

資料來源：

2017年8月2日 明報 教局資助海外進修 35教師可赴澳洲芬蘭  
[https://news.mingpao.com/pns/dailynews/web\\_tc/article/20170802/s00002/1501609840390](https://news.mingpao.com/pns/dailynews/web_tc/article/20170802/s00002/1501609840390)

2017年8月2日 星島日報 教師帶薪境外進修 首批赴芬蘭澳洲  
<http://std.stheadline.com/daily/news-content.php?id=1641942&target=2>

2017年8月2日 成報 中學教師可帶薪境外進修 共35個資助學額  
<http://www.singpao.com.hk/index.php?fi=news1&id=41069>

2017年8月2日 東方日報 教局資助中學教師帶薪海外進修  
[http://orientaldaily.on.cc/cnt/news/20170802/00176\\_022.html](http://orientaldaily.on.cc/cnt/news/20170802/00176_022.html)

2017年8月2日 香港政府新聞公報 在職中學教師帶薪境外進修計畫接受報名  
<http://www.info.gov.hk/gia/general/201708/01/P2017080100292.htm>

2017年8月2日 教育局通函 「i - Journey」在職中學教師帶薪境外進修計畫 (2017/18學年)

<http://applications.edb.gov.hk/circular/upload/EDBCM/EDBCM17134C.pdf>

